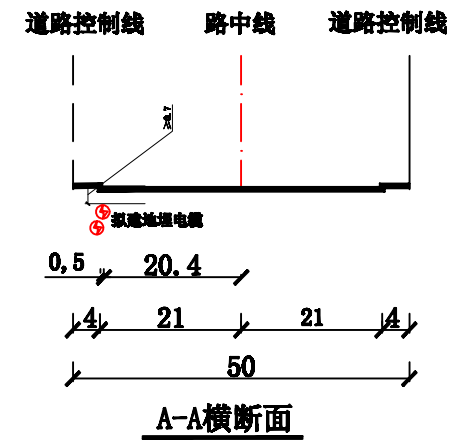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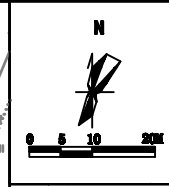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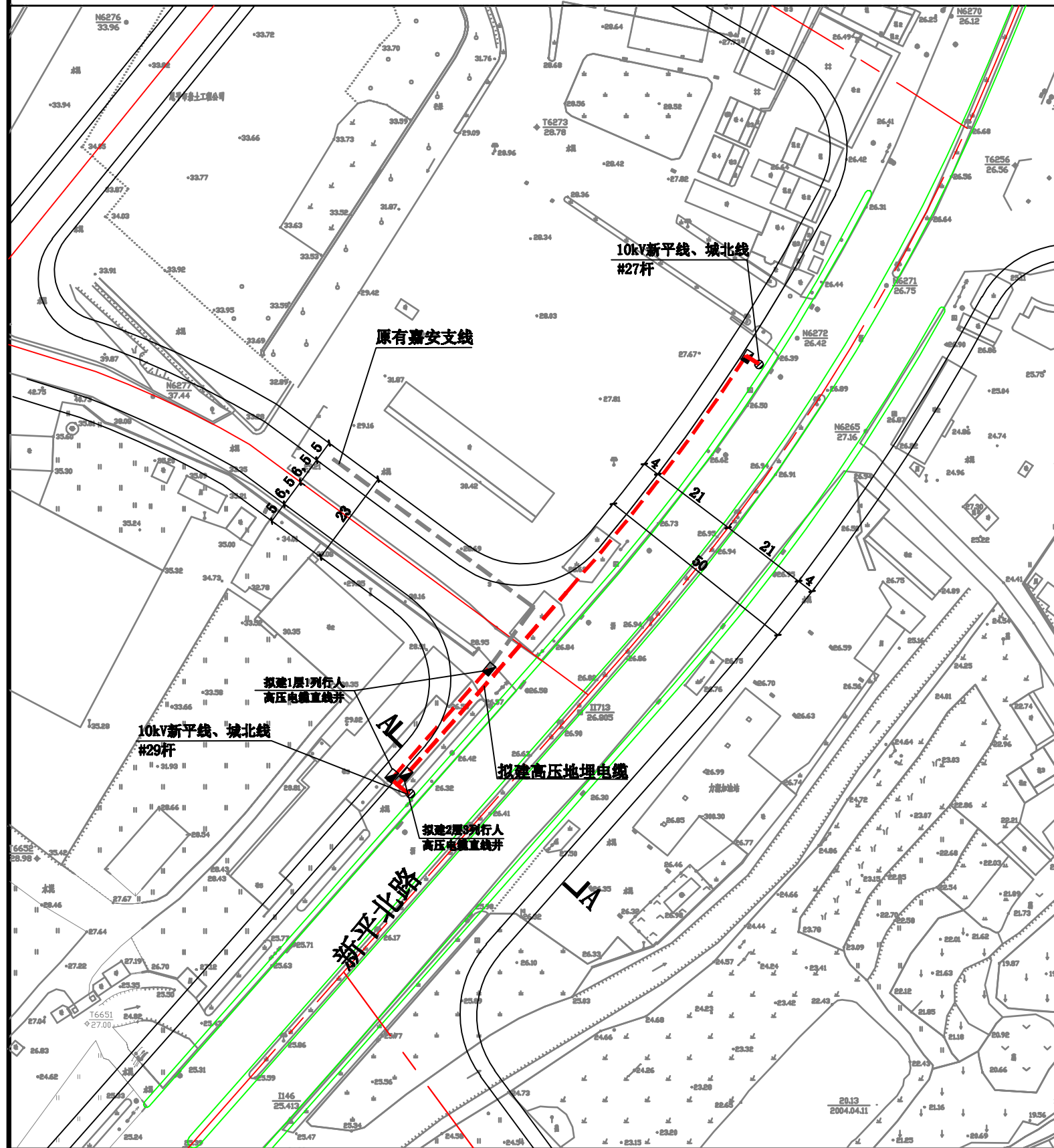


10kv新平线、城北线#27至#29杆线路迁改工程走向示意图



- 说明:
- 1、拟建地埋电缆位于昌平区新平北路西侧，由10kV新平线、城北线#27杆转接出线，经新平北路 敷设10kV地埋电缆至10kV新平线、城北线#29杆接上原有嘉安支线；
 - 2、红色粗虚线为拟建10kV地埋电缆走向，总长约390米；
 - 3、地埋电缆最少覆土不少于0.7m，开挖直埋电缆最少覆土不少于1.0 m；
 - 4、位于新平北路的地下电缆敷设在距规划路中线20.4米的非机动车道下(如图 A-A所示)；
 - 5、沿线拟建电缆工作井共4个，且电缆工作井的长边须与路中线平衡。其中2层3列行人高压电缆直井2个，其规格：长2.98米、宽1.64米；1层1列行人高压电缆直井2个，其规格：长1.88米、宽1.24米；
 - 6、该工程具体建设事项须由建设单位征询地块权利人意见或相关主管部门意见，经同意后后方可开工建设；
 - 7、工程跨、穿越街道及其它工程管线时，不得对其有妨碍及破坏，并协调好线路经过路段的单位和居民关系，在没有纠纷的前提下方可开工建设；
 - 8、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国务院198号令），施工单位不得在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5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进行挖掘，因特殊情况需要挖掘的，须经县级以上城市人民政府批准；
 - 9、按国家有关规范施工；
 - 10、本图尺寸单位为米。

